附件2

**承 诺 书**

致：中国科学院分子细胞科学卓越创新中心

本机构郑重承诺和保证：

一、我机构本次报名提交的文件、证件、有关材料及其复印件（扫描件、复印件均与原件一致）等各项资料内容真实、合法、有效，无任何虚假和隐瞒情况。如有违反，我机构愿意被取消本次合作资格。

二、截至申报之日，我机构经营状况良好，没有处于被有关行政部门禁止或限制进行业务的处罚期内，近三年内无违规代理行为，无被知识产权主管部门通报批评记录。

三、若我机构发生名称变更、经营范围变更、项目负责人变更及不再具备相应资质或知识产权业务服务能力的其他情况，将及时告知贵单位并重新提交申请。

四、若我机构通过遴选并承担相应知识产权业务，将严格遵守中国科学院分子细胞科学卓越创新中心各项制度规定，秉承优质服务的精神，本着用心、负责的理念，提供高水平的知识产权业务服务。

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日期：